

##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 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8年11月13日(星期二)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11月13日上午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1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8年11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 股权登记日: 2018年11月6日(星期二)

(七)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 136 号裕通大酒店 4 楼澳门厅

(八)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

- 1.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18年11月9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4:50

(二) 现场参会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景路1号南方通信大厦9层东侧会议室

(三) 现场参会登记办法：

-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企业

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及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的《股东证券账户卡》、《居民身份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和受托人的《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2018年11月9日16:00前传至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广州市天河区华景路1号南方通信大厦9层证券部收，邮编：51063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人：何宇亮、黄楚婷

会议联系电话：020-28630359

会议联系传真：020-28682828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景路1号南方通信大厦9层

邮政编码：510630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股东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 七、备查文件

（一）《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738 投票简称：奥飞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备注：没有事项请填写“无”。

附件3: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本人（或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			

重要提示：

1. “同意” “反对” “弃权” 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的按废票处理；
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